

附件

2020 年度

平罗县自然资源局
部门决算(本级)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四)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部门职能

(一)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二)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动态监测、统计分析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及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国家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 负责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研究提出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 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修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负责全县规划管理信息平台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贯彻落实国家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承担全县建设项目“一书三证”的审核、报批工作。

(七)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国家耕地保

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全县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可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管理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进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县自然资

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贯彻执行国家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组织实施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县自然资源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十四)负责自然资源领域监督执法。组织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监督指导乡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违法案件查处工作。负责自然资源执法人员的管理工作，协调行政执法中的重大问题。

(十五)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十六)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

(十七)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

用。

(十八) 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十九) 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二十) 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二十一) 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二十二) 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二十三) 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四) 承担县规划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十五)完成县委和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六)职能转变。

二、机构设置

县自然资源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机要、信息、档案、保密、安全、信访、宣传、政务公开、综合治理、法治政府、依法行政、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机关党的建设、党风廉政、精神文明创建等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全局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工作。承担自然资源领域职称评审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负责干部管理。承担有关重要文件、领导批示和重要事项、重点工作的督查督办。承担效能目标考核工作。

(二)财务室。贯彻执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监督管理自然资源各项专项收入征收，拟订内部财务、资产管理制度。承担专项资金、基金管理工作。负责机关、所属事业单位财务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负责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内部审计。管理基本建设及重要专项投资。承担财政和社会资金的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执行合理利用社会资金的政策措施。负责全局(不包括财务独立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劳动工资发放工作。

(三)调查及地理信息管理室。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统计分析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评价。组织开展全县水、森林、草原、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组织实施全县基础测绘、地理信息资源和“数字平罗”

时空信息数据库建设等项目。监督管理民用测绘航空摄影。贯彻执行测绘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测绘活动、质量，管理测绘资质资格，监督管理县外组织、个人来平测绘。拟订全县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地理信息成果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图管理，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协同拟定界线标准样图。提供地理信息应急保障，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

(四) 确权登记室。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管理登记资料。负责全县机关单位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等专项登记工作。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分类公开、社会查询服务和成果应用工作。

(五) 权益和开发利用室。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承担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国家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承担报县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国有土地资产处置。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并监督实施。承担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建立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

(六) 国土空间规划室。承担建立全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项规划，负责规划的审核、报批工作并监督实施。承担全县空间性行业规划一致性审查工作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考核，组织数据入库。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开展全县国土空间保护开发重点研究。组织开展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实施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和预警。承担县规划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规划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制定。健全规划管理机制，制定全县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实施办法和具体细则，制定建立全县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和技术标准，承担县级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用地、建设工程、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建设工程的放线、验线和规划竣工验收工作，依法查处各类工程建设中违法行为。承担报政府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审核工作。负责全县规划管理信息平台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全县国土空间规划信息系统建设。

(七) 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室。贯彻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提出土地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耕地、林地、草地、湿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承担报自治区政府审批的各类土地用途转用和土地征收的审核、报批工作。贯彻执行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县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工作。负责设施农用地审核备案工作。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组织实施耕地保护目标责任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

的监督管理。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承担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草地、湿地等土地资源保护政策的衔接。

(八)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室。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承担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负责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地质勘查项目。承担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组织监测、监督防止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依法管理探矿权、采矿权出让及审批登记。调处重大权属纠纷。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对超层越界开采等矿井关闭情况、废弃矿井恢复治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拟订全县矿产资源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实施矿山储量动态管理，建立矿产资源安全监测预警体系。监督地质资料汇交、保管和利用，监督管理古生物化石。

(九) 执法监察室。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查处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查处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组织协调跨区域违法案件的查处。组织开展全县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指导、监督乡镇自然资源管理和执法工作。加强自然资源执法队伍建设。负责全县矿产资源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十) 国土绿化室。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十一)森林草原保护室。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执行相关国家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子、草种管理工作，组织种质资源普查、收集、评价、利用和种质资源库建设，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和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保护。

第五条自然资源局行政编制 16 名。设局长 1 名（兼林业和草原局局长），副局长 3 名。

机关后勤全额预算事业编制 2 名、聘用编制 1 名。

第六条全县自然资源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七条全县 13 个乡镇分别设立自然资源管理所，统一冠名为“平罗县 XX 乡（镇）自然资源管理所”，为县自然资源局的派出机构，人员编制在各乡镇行政编制总数中单列 2 名，由县自然资源局和乡镇共同负责管理。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积极开展自然资源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宣传活动。在县自然资源局和乡（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搞好乡镇村土地利用规划，负责农民宅基地和农宅翻建的选址审核，土地矿产纠纷调处和信访接待调处工作。进行土地和矿产动态巡查，及时制止、上报各类违法占地及矿产案件，配合做好国土资源违法案件的调查处理工作。落实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制，做好基本农田保护区的保护工作，对保护碑、牌等标志定期巡查维护。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管理资料、档案以及各类文档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管理工作。完成县自然资源局和乡镇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八条平罗县森林公安派出所为县公安局派出机构，行政由县自然资源局（林业和草原局）管理，业务由县公安局指导。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防火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保护全县森林资源安全，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县森林防火工作。编制森林防火预案、技术规划和年度计划。依法查处林业行

政案件，协助上级森林公安局查办涉林及野生动物刑事案件。负责做好辖区内林权纠纷调处工作，维护林区治安稳定。指导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开展森林火灾扑救和火情信息报送工作。负责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森林防火安全检查、森林火灾案件的查处工作。拟订平罗县野外用火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森林防火培训工作。承担与周边毗邻地区森林防火联防联控工作。承担林业行政执法、林政稽查工作。

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系一级预算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581,99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102,516.4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2,053,231.6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27,386.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77,900.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849,8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4,566,639.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2,014,341.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35,594,184.1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84,838.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6,188.2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684,512.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1524510.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6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8,070,804.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14230805.45
总计	30	155,755,316.44	总计	62	15575531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18,484.00	13,818,48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42,051.56	2,742,051.5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42,051.56	2,742,051.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704,966.94	9,704,966.9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704,966.94	9,704,966.94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371,465.50	1,371,465.5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371,465.50	1,371,465.50				
213	农林水支出	55,690,897.39	55,690,897.39				
21301	农业农村	4,500,000.00	4,500,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00,000.00	4,500,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0,190,897.39	50,190,897.39				
2130201	行政运行	459,861.00	459,861.00				
2130204	事业机构	4,735,520.39	4,735,520.39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918,516.00	22,918,516.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00,000.00	2,500,00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60,000.00	760,00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45,000.00	145,00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1,000,000.00	11,000,00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300,000.00	300,0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12,000.00	512,000.00				
2130236	草原管理	200,000.00	200,0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660,000.00	6,660,0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987,573.00	35,987,573.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5,987,573.00	35,987,573.00				

2200101	行政运行	8,633,736.70	8,633,736.7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3,395,028.30	13,395,028.3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270,000.00	8,270,00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80,000.00	680,00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8,808.00	5,008,80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4,838.78	2,284,838.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4,838.78	2,284,838.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9,790.78	1,399,790.78					
2210203	购房补贴	885,048.00	885,048.00					
229	其他支出	26,084.00	26,084.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084.00	26,084.0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6,084.00	26,08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41,524,510.99	31,203,511.57	110,320,999.42			
205 教育支出			2,053,231.60	0.00	2,053,231.60			
20502 普通教育			2,053,231.60	0.00	2,053,231.60			
2050201 学前教育			2,053,231.60	0.00	2,053,23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7,386.04	2,227,386.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7,386.04	2,227,386.0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4,043.59	1,894,043.5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3,342.45	333,342.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900.88	777,900.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7,900.88	777,900.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9,363.79	689,363.7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28.00	13,728.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809.09	74,809.0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849,800.00	0.00	11,849,8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450,000.00	0.00	7,450,00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5,450,000.00	0.00	5,450,00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296,000.00	0.00	1,296,00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296,000.00	0.00	1,296,00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103,800.00	0.00	103,80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96,000.00	0.00	96,000.00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7,800.00	0.00	7,8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566,639.90	0.00	34,566,639.9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794,451.56	0.00	12,794,451.5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794,451.56	0.00	12,794,451.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88,848.44	0.00	18,488,848.4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8,488,848.44	0.00	18,488,848.44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283,339.90	0.00	3,283,339.9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283,339.90	0.00	3,283,339.90			
213	农林水支出	52,014,341.39	4,735,520.39	47,278,821.00			
21301	农业农村	5,089,000.00	0.00	5,089,00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89,000.00	0.00	589,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00,000.00	0.00	4,500,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5,835,341.39	4,735,520.39	41,099,821.00			
2130201	行政运行	459,861.00	0.00	459,861.00			
2130204	事业单位	4,735,520.39	4,735,520.39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8,811,200.00	0.00	18,811,20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00,000.00	0.00	2,500,00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60,000.00	0.00	760,00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4,130.00	0.00	24,13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1,000,000.00	0.00	11,000,00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300,000.00	0.00	300,0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12,000.00	0.00	512,000.00			
2130236	草原管理	200,000.00	0.00	200,0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532,630.00	0.00	6,532,63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90,000.00	0.00	1,090,000.00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1,090,000.00	0.00	1,090,0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594,184.19	21,177,865.48	14,416,318.7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5,594,184.19	21,177,865.48	14,416,318.71			
2200101	行政运行	8,421,108.18	8,421,108.18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3,366,757.30	12,756,757.30	610,00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270,000.00	0.00	8,270,00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80,000.00	0.00	680,00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856,318.71	0.00	4,856,318.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4,838.78	2,284,838.7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4,838.78	2,284,838.7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9,790.78	1,399,790.7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85,048.00	885,048.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6,188.21	0.00	156,188.2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6,188.21	0.00	156,188.2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6,188.21	0.00	156,18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581,99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102,516.4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2,053,231.60	2,053,231.6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27,386.04	2,227,386.0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7,900.88	777,900.8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849,800.00	11,849,80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4,566,639.90	12,794,451.56	21,772,188.3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2,014,341.39	52,014,341.3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35,594,184.19	35,594,184.19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84,838.78	2,284,838.7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6,188.21	156,188.21	0.00	0.00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684,512.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1,524,510.99	119,752,322.65	21,772,188.3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8,070,804.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230,805.45	13,366,567.35	864,238.1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6,536,894.35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1,533,91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155,755,316.44	合计	64	155,755,316.44	133,118,890.00	22,636,426.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决于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19,752,322.65	31,203,511.57	88,548,811.08
205		教育支出	2,053,231.60	0.00	2,053,231.60
20502		普通教育	2,053,231.60	0.00	2,053,231.60
2050201		学前教育	2,053,231.60	0.00	2,053,23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7,386.04	2,227,386.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7,386.04	2,227,386.0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4,043.59	1,894,043.5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3,342.45	333,342.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900.88	777,900.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7,900.88	777,900.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9,363.79	689,363.7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28.00	13,728.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4,809.09	74,809.0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849,800.00	0.00	11,849,8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450,000.00	0.00	7,450,00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5,450,000.00	0.00	5,450,00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296,000.00	0.00	1,296,00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296,000.00	0.00	1,296,000.00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103,800.00	0.00	103,800.00

2110602	退耕现金	96,000.00	0.00	96,000.00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7,800.00	0.00	7,8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94,451.56	0.00	12,794,451.5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794,451.56	0.00	12,794,451.5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794,451.56	0.00	12,794,451.56
213	农林水支出	52,014,341.39	4,735,520.39	47,278,821.00
21301	农业农村	5,089,000.00	0.00	5,089,00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589,000.00	0.00	589,0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00,000.00	0.00	4,500,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5,835,341.39	4,735,520.39	41,099,821.00
2130201	行政运行	459,861.00	0.00	459,861.00
2130204	事业单位	4,735,520.39	4,735,520.39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8,811,200.00	0.00	18,811,20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00,000.00	0.00	2,500,00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60,000.00	0.00	760,00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4,130.00	0.00	24,13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1,000,000.00	0.00	11,000,00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300,000.00	0.00	300,0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12,000.00	0.00	512,000.00
2130236	草原管理	200,000.00	0.00	200,0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532,630.00	0.00	6,532,63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90,000.00	0.00	1,090,000.00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1,090,000.00	0.00	1,090,0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594,184.19	21,177,865.48	14,416,318.7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5,594,184.19	21,177,865.48	14,416,318.71
2200101	行政运行	8,421,108.18	8,421,108.18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3,366,757.30	12,756,757.30	610,00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270,000.00	0.00	8,270,00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80,000.00	0.00	680,00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4,856,318.71	0.00	4,856,318.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4,838.78	2,284,838.7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4,838.78	2,284,838.7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9,790.78	1,399,790.7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85,048.00	885,048.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6,188.21	0.00	156,188.2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6,188.21	0.00	156,188.21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6,188.21	0.00	156,18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018,26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6,456.7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432,429.60	30201	办公费	409,365.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505,936.79	30202	印刷费	2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7,099,771.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836,091.84	30205	水费	16,00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4,043.59	30206	电费	47,2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3,342.45	30207	邮电费	41,20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3,091.7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809.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0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062.89	30211	差旅费	66,03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3	住房公积金	1,399,790.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4	医疗费	19,401.22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58,893.00	30214	租赁费	4,829.3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78,792.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42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359,812.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918,98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00.03	39906	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3,007.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203,511.57	公用经费合计					906,456.75
合 计								3210996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2020 年度预算数						2020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000	0	200000	0	200000	0	103420.036	0	103420.03	0	80,000.03	23,420.00

注：2020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1,533,910.00	11,102,516.44	21,772,188.34	0.00	21,772,188.34	864,238.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33,910.00	11,076,432.44	21,772,188.34	0.00	21,772,188.34	838,154.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96,117.70	9,704,966.94	18,488,848.44	0.00	18,488,848.44	712,236.2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427,139.50	9,704,966.94	18,488,848.44	0.00	18,488,848.44	643,258.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8,978.20	0.00	0.00	0.00	0.00	68,978.2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037,792.30	1,371,465.50	3,283,339.90	0.00	3,283,339.90	125,917.9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037,792.30	1,371,465.50	3,283,339.90	0.00	3,283,339.90	125,917.90
229		其他支出	0.00	26,084.00	0.00	0.00	0.00	26,084.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6,084.00	0.00	0.00	0.00	26,084.00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26,084.00	0.00	0.00	0.00	26,08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自然资源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年初预算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17684512.09 元，支出总计 141524510.99 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71307911.53 元，下降 37.7%，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及经济下行的影响，争取到中央、自治区项目资金有所减少；支出减少 42321478.77 元，下降 23.02%，主要原因是国土绿化、林业生态建设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竣工验收，造成资金支付率偏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合计117684512.09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7684512.09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0%；事业收入0元，占0%；经营收入0，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0%；其他收入0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41524510.99 元，其中：基本支出 31203511.57 元，占 22.05%；项目支出 110320999.42 元，占 77.95%；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7684512.09 元，支出总计 141524510.99 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71307911.53 元，下降 37.7%，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及经济下行的影响，争取到中央、自治区项目资金有所减少；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321478.77 元，下降 23.02%，主

要原因是国土绿化、林业生态建设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竣工验收，造成资金支付率偏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9,752,322.65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62%。与2019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257705.52元，下降13.85%，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及经济下行的影响，争取到中央、自治区项目资金有所减少，国土绿化、林业生态建设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竣工验收，造成资金支付率偏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524510.99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如：；教育（类）支出2053231.60元，占1.4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27386.04元，占0.16%；卫生健康（类）支出777900.88元，占0.55%；节能环保（类）支出11849800.00元，占8.37%；城乡社区（类）支出34566639.90元，占24.42%；农林水（类）支出52014341.39元，占36.7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35594184.19元，占25.15%；住房保障（类）支出2284838.78元，占1.6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3776081.87元，支出决算为119752322.6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3.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初因人员调资，财政追加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二是部分项目年初未安

排预算，2020年根据实际立项批复情况，县财政调整预算，导致实际支出增加；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2053231.6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学前教育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44755.59元，支出决算为1894043.5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社保缴费养老保险缴费比例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333342.4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22377.79元，支出决算为689363.79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调出、退休人员。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 支出决算为 13728.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机关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75137.09, 支出决算为 74809.09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调出、退休人员。

7.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元, 支出决算为 5450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生态保护支出。

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 支出决算为 2000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元, 支出决算为 1296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社会保险补助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03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退耕现金支出。

11. 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7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12.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3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03077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3.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余结转资金较多。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589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安排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5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50000 元，支出决算为 45986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调出、退休人员。

17.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735520.3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事业机构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4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88112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0.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余结转资金较多。

1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5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森林资源管理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76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413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动植物保护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1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湿地保护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3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产业化管理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512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余结转资金较多。

2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60000 元，支出决算为 653263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4.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余结转资金较多。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653263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2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842083.28 元，支出决算为 8421108.1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福利调整。

2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1448774.88 元，支出决算为 13366757.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新录用人员、人员变动、工资福利调整及预算未列入项目工程支出。

3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4270000 元，支出决算为 827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6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3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68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支出。

3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4856318.7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预算编制时只纳入部分森林培育支出、未列入各项新增工程支付内容等。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68261.24 元，支出决算为 1399790.7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职工工资调增。

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724692 元，支出决算为 88504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职工工资调增。

3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156188.2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列入本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203511.57元，其中：人员经费30297054.82元，公用经费906456.75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28314262.82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5828180.95元，增长26.48%，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晋级调增，职工发放季度考核奖；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2917820.94元，增长11.49%。

2. 商品和服务支出3530499.75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2276213.2元，增长181.47%，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2992813.13元，降低45.88%。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278792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3077672元，增长15.3%，主要原因是本年内发放退休人员抚恤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905117.52元，增长38.13%。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5. 资本性支出106334348.42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106334348.42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

排资本性支出；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37869212.1元，降低26.26%。

6.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对企业补助；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0元，增长0%。

7. 对企业补助66608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66608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企业补助资金；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4452092元，降低98.53%。

8. 其他支出0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其他支出；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0000元，支出决算为103420.03元，完成预算的51.71%，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大幅降低。

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度减少177245.97元，下降63.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55600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112199.97元，下降58.3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9446元，下降28.7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无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车辆购置

计划；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遵守公务接待标准。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80000.03元，占77.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3420元，占22.6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2020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开支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00000元，支出决算为80000.03元，完成预算的4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0000.03元，主要用于燃油、车辆维修、停车过路费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23420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23420元，主要用于餐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2020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61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483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102516.44元，本年支出21772188.34元，年末结转和结余864238.10元。较2019年度决算数减少43943527.05元，降低79.8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招商引资项目减少，土

地供应市场低迷，征地补偿支出同比下降。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9496117.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500000元，支出决算数为68978.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土地开发项目较少。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9496117.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均为0的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数。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6456.75 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258483.91 元，下降 22.1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加之疫情影响，所以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6639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35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270400元、政府采购服务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用房屋面积 3189.6 平方米，办公用房 829.5 平方米，业务用房 701.19 平方米，其他（设备用房）41.62 平方米。占用车辆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年度未开展绩效相关工作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度未对决算中的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3. 以财政厅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以财政厅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

价

4.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办公厅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和管理活动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如: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政府办公厅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如:办公设备购置费、江苏公报办刊经费等。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如:金融业务管理费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事事务支出(项):指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如:“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专项资金等。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如:“三证合一”信息系统建设经费等。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如:其他农业重点项目研究等。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四、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除以上项目以外的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的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无其他有关公开资料